

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新生入学须知

一、报到时间

9月7日上午9:00—12:00

二、报到地点及流程

报到地点：沈阳市浑南区桃仙镇凤凰大街9号沈阳音乐学院桃仙校区

报到流程：登记签到处（上交附件1档案袋）→班级报到处（上交附件2档案袋）→住校生办理学生公寓入住登记（走读生可以离校）

注：新生从沈阳音乐学院桃仙校区正门外右侧入口进入校园，按照路线指示标识报到。报到前，学校将在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微信公众号上公布《新生入学须知》的补充说明，包括各班具体报到时间、家长陪同入校人数、运送大件乐器入校流程、分班等事宜。

三、报到时所携带的相关资料

（一）报到当日需要提交的材料

※以下内容非常重要：请学生自备纸质档案袋，下载并打印“档案袋内容目录”（附件1、附件2），填写班级、序号（分班名单中的班级序号）、姓名、专业、联系方式，按目录内容将相关材料分别放入两个档案袋内，并将“档案袋内容目录”粘贴到档案袋正面。附件1档案袋由招生部门收取，附件2档案袋由班主任收取。

1. **照片：**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8张（装袋、照片背面写上姓名）。

2. **毕业证：**须交小学\初中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6份（如未发毕业证请提交同等学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6份）。

3. **户口：**户口本首页和学生本人页的复印件各5份。

4. **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A4纸，正反面印在同一张纸上）共5份。没有身份证的新生在报到前在原籍提前办理身份证。

5. **《自然情况登记表》**（附件2-1）：下载并如实填写《自然情况登记表》，报到时提交《自然情况登记表》纸质版。**注：**“专业教师”、“寝室号”、“琴房号”暂时不用填写。

6. **《离校安全责任保证书》**（附件2-2）：下载并打印《离校安全责任保证书》，法定监护人填写相关内容后，法定监护人和学生签字并按手印。

7. **走读申请材料**（走读生提供）：《走读申请表》（附件2-3）、《走读协议》（附件2-4）、监护人手写的走读申请一份（参见附件2-5）。打印《走读申请表》和《走读协议》并由法定监护人填写相关内容；《走读协议》和监护人手写的走读申请需要由法定监护人和学生签字并按手印。

（二）开学后需要提交的材料

1. **团员材料：**共青团员须带团组织关系介绍信、入团志愿书和团员证。开学后统一收

取。

2. 申请国家助学金材料：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学生以及其它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申请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金每年发放十个月，补助标准为230元/月，2300元/年，可享受两年。申请者需提交户口、建档立卡证明材料、低保证（低保边缘证）或其他能够说明家庭经济情况困难的材料，**所提交的材料包括原件和复印件**。申请时间为报到后第一周，到学生管理科填表并提交材料。

四、注意事项

1. 报到时间期限：逾期两周以上不按时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如遇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须提前向学校申请并说明情况，经学校批准后，保留报到资格一周。

2. 户口：根据辽宁省有关文件要求，取消集体户口，不予迁入。

3. 住校生入学时需自备的物品：行李（被褥、枕头、床单、被罩等）、洗漱用具、学习用品，除必要的衣服外，可自带手提箱一个，其它物品不得带入宿舍，严禁携带管制器具或其他存在安全隐患的物品。学生自备天蓝色床单、白色被罩、白色枕巾（床单、被罩、枕巾均为单一颜色，不许带图案或其他颜色）。**寝室床铺尺寸：**长1.9米，宽0.9米，可按床铺尺寸准备被褥，床铺上有简易床垫。**寝室棚顶有蚊帐挂钩，学生可自备蚊帐。**

4. 学生服：学生需自备白色衬衫、黑色长裤、黑色皮鞋。

5. 乐器：乐器一律自备（钢琴除外）。如租用乐器，费用自理，大件乐器须办理相关手续。

6. 就餐卡和洗浴卡：学生自行到校区学生食堂办理就餐卡，住校生可到园区浴池办理洗浴卡。

7. 视唱练耳分班考试：新生开学后进行视唱练耳分班考试，请提前做好考试准备。

8. 学生监护人联系方式：学生的法定监护人在学生报到时应向学校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在学生入学后，监护人的联系方式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学校。

9. 体检：新生入学后，学校统一安排体检，体检时间待定。

10. 高一军训：9月15日-9月19日高一年级军训（军训时间为暂定时间，如有变动将另行通知，军训服装由学院统一招标采购，学生自愿在校内购买或自行在校外购买相同款式服装）。因病不能参加军训的学生需在报到后向班主任提交军训请假条及病历，并在下一学年度补训。

11. 分班：学校将在学生报到前通过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微信公众号上公布2026级新生分班名单，同时公布班主任联系方式和班级微信群二维码，班级微信群仅用于班主任发布通知，禁止学生或家长在群内闲聊或发布未经班主任同意的信息，**班主任不会通过微信要求学生和家长以任何方式缴纳各项费用。**

12. 寝室分配：学校将根据学生是否已缴纳住宿费确定住宿名单并分配寝室和床位，如学生忘记缴纳住宿费，请在报到前一周与学生管理科联系，开学后按照学校要求统一补缴费用。

13. 防电信网络诈骗提示：新生入学均按照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微信公众号上发布的《2026年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新生入学须知》中的相关缴费内容缴

费。军训服装费用由厂家在发放服装时现场收取。严防不法分子冒充学校教师通过电话或微信向学生和家长索要财物，或在班级微信群内冒充班主任要求学生和家长缴纳学杂费、教辅材料费及其它名义的费用。如发现以上情况，请及时通知学校并报警。

五、报到缴费

班级报到处现场缴纳的费用：意外伤害保险40元。（注：意外伤害保险由保险公司现场收取费用，建议学生参加意外伤害保险，可自愿选择在校内统一参保或在校外自行参保。）

六、学校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桃仙镇凤凰大街9号

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邮编：110169

七、乘车路线

在沈阳站乘坐环路公交车、在沈阳北站乘坐333路或334路公交车，均到陆军总院站下车，下车后换乘389路公交车到舞蹈学校站下车。

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2026年7月17日

附件1

档案袋内容目录（一）

班级： 序号： 学生姓名：

专业： 联系方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数量	学生确认 (装袋后划√)	教师确认 (现场划√)
1	毕业证（同等学历证明） 原件及复印件	1+6		
2	户口本首页复印件及 本人页复印件	3+3		
3	身份证复印件	3		

附件 1-1

毕业证明（模板）

姓名：____，身份证号：____，学籍号：_____。

该生入校时间为____年____月，现已完成小学阶段/初中阶段全部课程，2026 年 7 月于我校毕业。

特此证明。

_____学校(加盖学校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

档案袋内容目录（二）

班级： 序号： 学生姓名：

专业： 联系方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数量	学生确认 (装袋后划√)	班主任确认 (现场划√)
1	照片	8		
2	户口本首页复印件及 本人页复印件	2+2		
3	身份证复印件	2		
4	《自然情况登记表》	1		
5	《离校安全责任保证书》	1		
6	《走读申请表》	1		
7	《走读协议》	1		
8	手写的《走读申请》	1		

附件2-1

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新生自然情况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照片
是否团员		民族		籍贯		
班级		入学年月		考生类别 (划“√”)	城镇应届□ 城镇往届□ 农村应届□ 农村往届□	
专业		专业教师		是否低保		
在校类别 (划“√”)		住校 走读		户籍性质	城市□ 农业□	
毕业证编号 (小学/初中)				寝室号	琴房号	
入学前就读的学校 (包括省、市、区、学校名称)						
通讯地址						
		收信人		邮 编		
户口所在地详细地址		省 市 区/县 号				
现家庭居住地址		省 市 区/县 号				
家长 (监护人) 姓名	与学生关系	工作单位		手机、微信号		
学生身份证号码				学生手机号码		
父亲身份证号码				家长其他联络方式 (电子邮箱等)		
母亲身份证号码						
钢琴程度 (划“√”)		(1) 无基础 (2) 拜厄 (3) 车尔尼 599 (4) 849 (5) 849 以上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备注						

附件 2-2

2026-2027 学年度沈音附中学生离校安全责任保证书

为明确学生的离校外出安全责任,请学生监护人根据我校关于学生离校外出的相关要求对学生离校后的人身安全责任及行为责任进行保证。如对学生离校外出有特殊要求(如:不允许离校外出、准许周末外出一次等),请务必填写在**备注**中,如果不填写特殊要求,学校将允许学生在周五放学后、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放假后正常离校处理。请学生监护人在填写**责任语**后签字并按手印,学校将根据您填写的保证内容及要求来处理学生请假离校外出事宜。

一、学生请假离校外出要求

1. 住校生可在每周周五所有课程结束后、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放假后离校外出,其余时间不能私自离校外出。学生在校期间因故需离校外出的,应由学生监护人亲自来校或委托他人来校办理请假事宜。学生监护人不能亲自到校或委托他人来校办理请假事宜的,应提前与班主任电话联系并通过传真、信函、微信给班主任发送请假条或委托书。学生在请假获准后方可离校。

2. 住校生在周五放学后、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放假后属于正常离校,应由学生监护人来校接走或由学生自行离校,学生在离校后的人身安全责任、行为责任由学生监护人自行负责,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3. 住校生必须在周日 18:00 之前返校。不能按时、按期返校者,须由学生监护人提前向班主任请假;逾期不返校且不请假者,学校将按旷寝处理,情节严重者将被取消住宿资格,监护人有义务配合学校共同对学生进行教育并尊重学校对学生的处理意见。

4. 走读生、借读生应遵守走借读协议中的相关责任内容,且学生在来校上课期间不能私自离校外出,因故需离校外出的学生应取得相关教师的批准(上文化课时向班主任请假,上专业课时向主教教师请假,上专业基础课时向任课教师请假)。

5. 周末不能回家的外地住校生,学校可根据学生监护人的要求,禁止学生在周末外出或允许外出一次,因补习文化课或专业课而需要在周末外出两次的,学生监护人应提前向学校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学生监护人应承担学生在周末离校外出后的人身安全责任、行为责任。

6. 如果学生未经学校允许私自离校外出,学校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纪律处分,学生本人和学生监护人应承担学生在离校外出后的人身安全责任、行为责任,学生监护人有义务配合学校共同对学生进行教育,并尊重学校对学生的处理意见。

7. 严禁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放假前提前离校。

二、责任语

请学生监护人在确认保证书内容无疑议之后,在以下部分填写如下内容:**本人作为学生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离校安全责任保证书全部责任保证内容,同意按责任保证内容执行,履行法律责任。**

学生监护人签字_____手印

学生签字_____手印

签字日期:2026 年____月____日

学生监护人联系电话:_____

本保证书有效期限为 2026 年 9 月至 2027 年 7 月,请学生及学生监护人遵守我校外出管理规定及保证内容,如有疑问,可与班主任或学生管理科取得联系。

注:本保证书无学生监护人亲自签署的责任语和签名无效。

附件2-3

走 读 生 申 请 表 (协议书见后)

姓 名		班 级		性 别		出生日期	
所学专业				走读期间 联系电话			
走读期限	学 年	走读具体时间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租凭 ☐ 自用							
房屋详细 地 址							
申请理由	需用 A4 纸详细书写走读原因（附后）						
办理走读 手续的要 求及流程	1. 学生的监护人必须在学校规定的期限内亲自为学生办理走读手续。 2. 准备办理走读的学生监护人首先用 A4 纸书写走读申请，按照表中各项要求依次完成。 3. 办理走读的学生监护人必须出示在学校附近房屋租凭协议书或沈阳市内房屋产权证明复印件（A4 版）。 4. 走读手续在规定日期内由班主任审核并上交学生管理科统一存档，方可生效。 5. 走读是本着自愿办理的原则，一旦申请意味着走读方已仔细阅读协议并遵照执行。						
签 字							
班主任				学生管理科科长			
主管校领导				生效日期			

附件2-4

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关于办理走读手续的有关事宜的规定（走读协议书）

校方：沈阳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走读方：走读学生及监护人

走读方必须认真阅读该协议并按要求签字并加印指纹

协议内容如下：

1. 附中在籍学生可提出走读申请。走读期限须一次性办理至高三年级结束。
2. 学生的监护人必须有能力和条件接送学生，否则不予办理走读手续。
3. 办理走读的学生监护人必须出示学校附近房屋租凭协议书或沈阳市内房屋产权证明原件，上交复印件（A4版）。
4. 走读期间，学生在校外的人身安全和行为规范，由学生监护人负责监护并承担法律责任。
5. 学生监护人必须按时接送孩子到校上课，严格遵守校规校纪，请病、事假的学生应由监护人亲自到学校办理请假手续，否则按旷课处理。
6. 走读生不得擅自进入附中学生公寓、琴房，每日晚18点之后不得在校园内逗留，违反者将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私自在校内逗留产生的安全责任和行为责任由学生及监护人承担。
7. 走读生如果私自上课期间离校或在无课期间来校，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责任自负，并无条件地接受学校的处理意见。
8. 走读生不得将香烟、打火机、酒精类饮料、烟花等易燃易爆物品、管制刀具以及其它违禁物品带入校园。
9. 走读生不得将走读卡借予他人使用，违反者将被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走读卡丢失后要及时到学生管理科补办。
10. 走读生未经学校管理部门许可，不得将校外人员带入校园，违反者将被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11. 经查实，不符合走读条件者，学校将取消其走读资格，请学生监护人及时为学生办理住宿手续，送孩子回校学习。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走读方责任语：（请学生监护人在以下空白处手写“我愿意接受本协议内容”）

走读方学生： 手印

走读方监护人： 手印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5

监护人手写走读申请的样本

走读申请（模版）

我是初（高）____、____班_____的监护人_____，因孩子自我约束力差，不适合住宿/家长陪读/.....，故申请办理走读。在走读期间，保证做到如下三点：

1. 学生在走读期间的一切人身安全和行为规范由监护人负责；
2. 一旦办理完该手续后，在规定时间内不予更改；
3. 监护人按时接送学生。

望学校批准！

学生：

监护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

1. 要求用 A4 纸；
2. 监护人亲自手写此申请；
3. 重点说明实际原因。